

证券代码: 000931

证券简称: 中关村

公告编号: 2018-073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2018 年 8 月 30 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素制药)拟以部分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简称:标的资产)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文科租赁)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融资额度为 8,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

本公司同意华素制药上述融资事宜,并为其提供全额租金的不可撤销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中环松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松德评字(2018)第 183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相关标的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81,038,955.29 元。

标的资产设备合计 925 台(套),原值总计 136,572,160.00 元,净值总计 29,149,177.10 元。评估增值率 178.01%。

华素制药针对上述担保,出具了反担保函。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事项应当取得全体董事 2/3 以上签署同意，或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已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

因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因此该项贷款担保事项只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详见公司同日《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